

投訴信

致：香港通訊管理局

- 一、 在 2010 年，商台播放帶有明星政治色彩的「普選大遊行」廣告，違反電台守則廣告標準。
- 二、 商台在「七、一遊行」前後的相關報導節目偏頗，涉嫌煽動市民上街，並多番抹黑警方執法行為。
- 三、 商台烽火節目主持人在主持節目中只是表達自己的想法和立場，經常與致電過來的聽眾大聲對罵，令節目平台變成戰場。